股票简称: 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 600567 公告编号: 临 2024-037

债券简称: 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 110047

债券简称: 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 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的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或回购股份发生变动,拟 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92,184,484.4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的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回购账户除外)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0.11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的余额为基数。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70,572,328股,扣

除公司回购账户的股份 150,804,14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517,450.01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4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 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此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同意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 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将保持利润分 配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